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并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DFI77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

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债券名称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 恒力石化 CP002
债券代码	042680265	期限	365 日
起息日	2026 年 7 月 17 日	兑付日	2027 年 7 月 17 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
发行利率	1.53%	发行价格（百元面值）	100
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1 日